

云浮市云安区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云安发改投审〔2022〕133号

关于云浮市云安区农村生活污水设施建设工程 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云浮市云安区长丰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报来《关于申请审批云浮市云安区农村生活污水设施建设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函》及有关材料收悉。经研究，现就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如下：

一、云浮市云安区农村生活污水设施建设工程项目于2022年4月29日在我局审批项目建议书，审批文号为云安发改投审〔2022〕20号。根据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同意开展云浮市云安区农村生活污水设施建设工程项目立项工作的复函》，我局原则同意该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二、项目代码：2204-445303-04-01-224456。



三、项目建设地点位于云浮市云安区都杨镇、六都镇、高村镇、白石镇、镇安镇、富林镇、石城镇共7个镇45个行政村174个自然村内。

四、项目建设规模及内容：云安区都杨镇、六都镇、高村镇、白石镇、镇安镇、富林镇、石城镇7个镇45个行政村共174个自然村污水治理（具体建设村庄根据现场实际增减），污水收集总规模3925m³/d。其中，建设DN100UPVC管道123887米，DN150UPVC管道114526米，DN200HDPE双壁波纹管82271米，DN300HDPE双壁波纹管37937米，污水检查井（D1000圆井）268座，污水检查井（D700圆井）1575座，污水检查井（500*500方井）7144座，接户井（D315圆井）14151座，一体化处理设施74座，资源化利用设施75座。

五、项目拟建设工期：2023年1月至2025年12月。

六、项目估算总投资25120.24万元，项目分为三期实施，一期总投资12325.9万元，二期总投资5874.14万元，三期总投资6920.20万元。项目建设资金来源为上级专项资金、债券资金，不足部分由区财政统筹解决。

七、项目的招标范围、招标组织形式及招标方式须按我局批复的广东省工程招标核准意见执行（见附件）。

八、项目完成初步设计后，其总概算必须送区财政部门审核后报我局审批，方可开展下阶段工作。请在项目开工建设前依据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办理安全生产、环境影响评价等相关手续，并将上述完成材料报我局。

九、如需对本项目审批文件所规定的建设地点、规模、主要

建设内容等进行调整，请及时以书面形式向我局提出变更申请。

十、项目单位开工建设后应当通过在线平台如实报送政府投资项目开工建设、建设进度、竣工的基本信息。

此复

附件：广东省工程招标核准意见



云浮市云安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2年9月30日





抄送：区纪委监委室、区财政局、市生态环境局云安分局、区统计局。

云浮市云安区发展和改革局办公室

2022年9月30日印发

附件：

广东省工程招标核准意见表

项目名称：云浮市云安区农村生活污水设施建设工程项目

项目代码：2204-445303-04-01-224456

	招标范围		招标组织形式		招标方式		不采用招 标方式
	全部招标	部分招标	自行招标	委托招标	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勘察	核准			核准	核准		
设计	核准			核准	核准		
建筑工程	核准			核准	核准		
安装工程	核准			核准	核准		
监理	核准			核准	核准		
主要设备	核准			核准	核准		
重要材料							
其他							

核准意见：

核准该项目勘察、设计、建筑工程、安装工程、监理、主要设备招标范围为全部招标，招标组织形式为委托招标，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注：核准部门在空格注明“核准”或者“不予核准”。